

國立中山大學 材料與光電科學學系

項目	內容	備註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修課紀錄	一、本系的核心教育目標係培養具備獨立思考能力和獨立學習能力的專業人才。專業知識領域涵括： (1)金屬與陶瓷材料 (2)高分子材料 (3)光電科學與材料。 藉由多面向的基礎數學、物理與化學課程的修習，逐步訓練同學邏輯思考與獨立學習的能力。藉由實驗數值模擬與專題研究，訓練同學思索課程學習知識與實作經驗的異同。透過報告、討論、研討等過程，培養同學獨立思考的能力。  二、凡對探索未知領域有強烈好奇心，有志於未來從事科學研究、新科技探索或現有科技改善與提昇等工作的同學，均為本系所欲網羅的對象。	
	課程學習成果		1. 本系屬工程學群、材料工程學類。 2. 本系參考部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 3. 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 ■語文領域 ■數學領域 ■自然科學領域 ■科技領域 4. 學業總成績
	多元表現		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至多3件，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1.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學習歷程自述	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至多10件，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社團活動經驗 ■競賽表現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其他 (選填，不限)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說明：

1. 本表僅係大學學系招生選才時，於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過程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並非指學生必須具備所有項次之學習歷程。
2. 在學時期在數學、物理、化學和科技類課程學習表現，可以反映是否具備基本的興趣與能力。
3. 課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項目可呈現探索學習的歷程，看見學生的文化特質、能力與熱忱。
4. 學習歷程自述可呈現個人特質、個人人生經驗與目標，以及對大學生活的規劃能力。